

中共惠东县白盆珠镇委员会关于县委巡察 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3年9月上旬至12月下旬，县委第三巡察组对白盆珠镇党委开展了巡察。2024年1月23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向白盆珠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集中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总体情况

（一）统一思想认识，增强巡察整改自觉。收到反馈意见后，镇党委主要领导第一时间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学习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全面认领巡察反馈问题，明确整改责任和时限，研究整改措施。镇党委书记严格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及时研究解决主要问题，整体推进各项整改任务；分管领导严格履行“一岗双责”责任，主动认领问题，带头整改落实。同时，召开领导班子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分析问题产生根源，进一步明确整改措施，有力推动整改工作落地见效。

（二）强化组织领导，压紧压实整改责任。成立由镇党委书记任组长，镇党委副书记、镇长任常务副组长，有关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和镇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镇党委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巡察整改落实工作的组织领导。对照巡察反馈意见逐项梳理、逐条对照研究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整改

时限，制定了《中共白盆珠镇党委关于县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实行“对账销号”管理，对能短期内可以整改的问题，立行立改。对未能立即整改的问题，明确整改时限、有序推进整改，完成一项，销号一项，确保巡察反馈问题件件有安排、事事有人抓。

（三）坚持标本兼治，推动整改落实见效。力求发挥巡察标本兼治的作用，把落实巡察整改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对存在的问题坚持举一反三、深刻反思，把“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认真剖析反馈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建立和完善长效工作机制，防止问题复发反弹，切实增强巡察整改落实的成果运用和转化，把整改落实作为改进作风、推动工作的实际行动。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决策部署还不够彻底”方面

1.针对“对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研究不深、领悟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学习的重点，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等内容，组织全体班子成员、中层干部、村（社区）书记定期开展学习。要求村（社区）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围绕“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等内容开展集中学习，推动学习走深走实。二是2024年3月份组织开展党建工作检查，现场对各村（社区）党建工作台账进

行纠偏，落实村（社区）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等内容的学习。

2.针对“主题教育工作开展不扎实、不深入”问题。

整改情况：进一步健全各基层党组织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落实“四下基层”，突出问题导向，用好调查研究，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围绕党委中心工作，为民办实事，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白盆珠高质量发展的成效。

3.针对“贯彻落实‘第一议题’仍有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每次召开党委会议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二是严格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每年年初按照上级部署，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强化学习成效。

4.针对“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开展不够实”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明确党委书记为意识形态工作第一责任人，其他领导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二是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组织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和意识形态形势分析研判会，进一步推动好意识形态工作。三是制定《白盆珠镇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工作方案》《白盆珠镇网络意识形态领域重要情况通报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从制度机制上夯实意识形态责任，强化镇村两级落实意识形态

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有效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实。

5.针对“党委统领‘百千万工程’力度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指挥部，制定实施方案，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部署，并进一步健全“百千万工程”指挥部组织架构，充实指挥部办公室专职人员力量，压实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形成全镇上下齐抓共管工作格局，确保高位推进培育典型镇工作。二是全面梳理。聚焦人居环境、风貌提升、民生服务、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全面梳理建设项目情况，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三是主动对接。围绕全省乡镇分类示范创建指标体系，逐项对照进行自查自评。邀请省、市有关专家现场指导美丽圩镇建设，全面梳理存在问题，有的放矢强好弱项补好短板，强化建设成效。2023年典型镇考核中，我镇获得优秀等次。2024年，镇党委继续加大“百千万工程”的工作力度，全面梳理阶段性建设情况，制定“四张清单”，进一步强化目标管理，明确时间节点，通过加强督促落实，狠抓项目开竣工等关键环节，推动加快完成实物工程量，提升全镇“百千万工程”建设的质效。

6.针对“‘典型’建设与考核指标仍有差距”问题。

整改情况：按照建设要求，编制典型镇建设规划，完成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加大生活垃圾、公共厕所、污水处理、“六乱”等整治力度，完善医疗、教育、托育、养老等公共服务供给，并高分通过省级考核。下来，为进一步巩固典型镇培育成果，将因地制宜、循序渐进做好农房风貌管控提升、屋顶“小披檐”等改造工作，开展

圩镇风貌品质提升二期工程，建设乡土化、特色化、品质化美丽圩镇。

7.针对“生活污水治理成效不高”问题。

整改情况：实施中学片区污水管网铺设项目、金竹布片区污水管网铺设项目、农村生活污水运营维护项目等提升污水治理成效项目。通过实施项目开展污水治理，目前白盆珠圩镇 COD 进水浓度平均额已到 103mg/L，达到《广东省乡镇建设评价基础指标》污水收集处理考核标准。

8.针对“一二三产融合不紧密”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成功引进了饮用天然水厂、独立储能电站、温泉酒店等优质项目，其中宏俊盛温泉酒店、欢渡时光里度假酒店正在开工建设。二是以“三水两茶一窑址三节点”为发展思路，依托水库水、西枝江水、温泉水打造休闲旅游项目，推动岩茶和横坑茶转型升级，挖掘白马窑址文化价值，以及建设沉香、石头柑、岩茶等三产融合项目。三是成功创建“横江贸宝”“白马易吉”“栖野·绿石河谷”3家3A级旅游景区，通过景区化运营，带动农文旅特色产业体系构建、村集体增收、生态环境提升。

9.针对“村集体经济发展思路不够开拓，收入单一，产出比低”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以横江村、白马村两个典型村培育工作为切入点，形成示范带动作用。二是狠抓项目建设带动经济发展。在横江村、白马村、横摇村、横坑村、新丰村等引进9个经济项目落地建

设，以项目发展激发村集体经济造血功能，2023年白盆珠镇12个村的集体收入全部达20万+。下来，白盆珠镇将继续培育6个省级“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和2个重点提升村，持续带动镇村两级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夯实工作成效。

10.针对“建设方案可行性不够实”问题。

整改情况：结合“百千万工程”建设实际，编制《惠州市惠东县白盆珠镇典型镇（特色镇）建设规划（2023-2025年）》，并将规划涉及的全部项目申请纳入2024年惠州市重点建设在建项目清单。目前，纳入第一批典型镇培育资金建设的32个项目已全部开工，其中21个项目已完工，其余的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

11.针对“对口帮扶企业集团沟通联合不够紧密”问题。

整改情况：积极对接协调结对帮扶单位，完成S356省道两旁农房“小披檐”升级项目、美丽圩镇客厅项目建设。目前，惠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帮扶的苏联专家楼修缮改造工程和新和村、沐化村“小披檐”正在建设中。

12.针对“资料审核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要求规划设计公司重新核对《广东省惠州市白盆珠森林小镇建设规划》，重新出稿。

13.针对“项目维护力度不足，重建轻管”问题。

整改情况：目前，镇专门聘请园林公司对圩镇主干道等区域进行管护维护。各村（居）按照《绿化养护管理制度》，定期组织人员对辖区项目进行维护，尤其是加强绿化方面的维护和管理，由镇农

业、林业、党建等部门加强对各村（居）美化绿化项目管护的指导建议。

14.针对“工作人员管理不严，人浮于事”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干部职工请销假、考勤等制度，由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每月进行核对汇总，对违规违纪的相关责任人作出通报批评、谈话提醒，并把考勤结果与年度考核、评优评先挂钩。二是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部长组织“双百社工”召开整改落实工作会议，对“双百社工”存在情况进行通报并对下来工作进行详细部署，全体“双百社工”表示将严格按照要求，切实履行好自身职责。针对“双百社工”工作量少的问题，制定了详细的驻村工作计划和时间表，明确了社工的工作内容和时间节点，加强对社工工作情况的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15.针对“林长制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根据林长巡林工作要求，要求镇、村级林长扎扎实实开展巡林工作，并提高巡林频次，镇级林长巡林一季一次、村级林长一月一次。由林业部门安排专人监督林长制巡查落实情况，定期提醒镇村林长开展巡查及做好巡林记录。

16.针对“会议流于形式”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及时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工作任务，明确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间，确保工作任务有人抓有人干。二是定期检查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查漏补缺，确保会议精神不折不扣得到贯彻落实，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17.针对“落实土地管理使用规定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积极落实撂荒地复耕复种工作。大力完善农田灌溉水利设施，改善耕作条件。通过核查分类，筛选出具备耕作条件或基本具备耕作条件的撂荒耕地，采取引进农业企业、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或动员承包户自行复耕复种等方式，完成撂荒地复耕复种 637 亩。二是加强“两违”整治工作力度。对 2023 年 15 宗“两违”问题进行整治，目前已完成整改 1 宗、停工固化状态 5 宗、启动行政执法程序 9 宗。三是强化巡防排查。由镇执法队加强巡查，对建设单位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未按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违法行为进行严格执法，努力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

18.针对“民生服务不到位，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解决不及时”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不断提高服务意识，积极协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二是按照“五级大接访”机制工作要求，落实好“下访”工作，督促驻村领导、工作组结合每周三下沉村（社区）排查矛盾纠纷工作，落实好为民办实事有关事项。三是加强民生项目建设，完成 5 个行政村 16 个信号基站升级和新建、135 户村民电网改造以及横坑村桥梁工程等民生工程项目建设，逐步改善村民的通讯难、出行难、用电难等问题。

19.针对“转变思想观念，推进殡葬改革，促进社会移风易俗仍有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2023年10月24日，依法对横瑶村、布心村、新丰村开展偷埋土葬整治行动。二是出台《白盆珠镇殡葬管理巡查工作方案(试行)》《白盆珠镇深化殡葬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成立白盆珠镇殡葬改革与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强化殡葬改革工作的组织领导。三是按照《白盆珠镇殡葬管理巡查宣传工作方案(试行)》的要求，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举办宣传讲座等多种形式，向群众普及殡葬改革的意义、目的和措施，引导群众树立移风易俗、厚养薄葬、节地生态安葬的新观念，推动殡葬改革工作进一步落地见效。

20.针对“社会治理水平有待提升”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常态化开展社会面巡逻，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解决。二是制定宣传工作计划，举办全民性普法教育、禁毒教育宣传，推动全民参与社会治理，提升治理成效。三是召开社会治理工作研讨会，组织到社会治理先进镇学习，并邀请政法学院来我镇开展研讨活动，不断探索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的办法和管理机制。

21.针对“违纪受处理人员较多”问题。

整改情况：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活动，经常性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特别是在春节、中秋等节假日期间加强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明察暗访，由镇纪委、村监督站做好镇村干部的谈话提醒，镇村两级干部党纪法律意识得到有效加强。

22.针对“违法拆除房屋”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镇执法队不断加强学习，重点深入学习“两违”

案件涉及的法律法规、执法要点和注意事项等内容，对“违法拆除房屋”问题进行复盘，提升“两违”案件调查取证、职能部门协同能力，不断提升业务水平。二是参加全县行政执法专题培训，进一步夯实综合执法业务能力。三是制定《白盆珠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专门业务培训计划》，通过学习相关政策法规，规范执法流程，进一步降低因执法不当带来的行政诉讼风险。四是以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大比武”为契机，通过行政执法知识学习、现场执法情景剧编排等，积极学习行政执法在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市场监管、生态保护、农业农村等领域的法律知识和执法规范，进一步提升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23.针对“土地使用未批先建”问题。

整改情况：针对未批先建问题，召开培训会议向各村解读报建程序，发放政策文件，广泛宣传到村小组，并要求各村小组向各户进行告知宣传，提高群众意识。2023年5块土地已完善用地手续。

24.针对“非法采矿现象时有发生，对资源管控有漏洞”问题。

整改情况：制定并严格执行巡查管控方案，充分发挥党员和村干部力量，动态掌握辖区情况，做到发现一起打击一起。镇执法队、综合巡查队、自然资源所等部门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加强非法采矿巡查，尤其是对于比较偏僻的区域，镇自然资源所每周巡查一次，特别是加强对曾经发生过盗采的重点区域巡查，各村实行网格化包干巡查。

25.针对“对倾倒固体废物依法打击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按照要求将案件相关线索和证据提供给县城管执法局，配合县城管执法局做好后续处理工作，并加强对辖区内倾倒固体废物垃圾违法行为的巡查。同时，复盘此案件办理过程中的问题和不足，通过参加市县城管执法局组织的专题培训等，对调查取证、文书制作送达、线索移送、行政强制等各个流程的规范操作和易出现问题等进行学习，不断夯实打击倾倒固体废物违法行为的理论基础。二是加快建设白盆珠镇智慧管理平台，在关键点位安装监控预警设备，通过技术手段实现对倾倒固体废物违法行为的早发现、早处理。目前，乡村基层治理平台正在设计中，现有治安监控摄像头 200 余路已接入镇智慧管理服务中心，并会同旅游、交通、应急等部门对关键点位视频监控需求进行深入摸底收集，下来将进一步完善视频监控终端建设，争取实现全镇重点部位、关键节点等全覆盖全天候视频监控，打造高质高效的综合管理智慧平台。

（二）关于“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依然存在”方面

26.针对“项目工程实施程序倒置”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全面梳理，举一反三，严格按照《白盆珠镇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要求，进一步规范项目工程实施程序。二是引入监督管理机制。不定期安排专人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实时监督，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杜绝此类现象再次发生。

27.针对“工程管理不严格、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和《白盆珠镇政府投资

项目管理办法》规定，明确各环节标准和流程，确保管理有章可循。
二是严格工程过程管理，做好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控制项目投资额。
三是严格实施监理制，要求施工单位遵守《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2016修正）》，同一项目负责人不得违规担任多个项目派驻代表。
四是督促施工单位在约定好的期限内完成项目建设，做好项目的验收和结算审核工作。

28.针对“超进度拨付工程款”问题。

整改情况：梳理所涉项目拨付记录，核对合同条款和实际工程进度，严格依据工程进度计划和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进行后续拨款，并对经核实超付的款项进行追回。目前，已由镇经建办安排专人跟进施工进度，督促监理公司加强监管，并召开了设计方、施工方、业主方工作会议。

29.针对“工程建设结审不实”问题。

整改情况：针对该问题，我镇立刻向结审单位了解相关情况。依据结审单位的回复，对结审时多计的部分工程量，我镇立刻要求结审单位重新结审，重新出具结算造价审定书，删减多计工程量。下来，我镇将加强项目结算审核工作，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四方到施工现场验收时根据结算书逐项核对，确保结算书内容真实有效，对于已结审且存在虚增工程量的项目，再次组织相关单位到现场逐项核对，已拨付的虚增工程款予以追回。

30.针对“工程招投标工作有漏洞”问题。

整改情况：下来，我镇将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及配套法规

规章，对相关问题举一反三，把握好招投标工作的每一个环节，认真核查竞标单位相关资质，择优选取中标单位，让项目更好地建成落地。

31.针对“执行项目相关规定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执行上级单位关于项目建设的相关规定，对超3万元的前期费用及时送财政审核，同时加强与县业务部门对接学习，及时掌握最新政策规定，杜绝该类情况再次发生。

32.针对“固定资产管理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聘请专业的资质公司，对全镇固定资产进行清产核资，目前已完成固定资产盘点，张贴固定资产标识，建立完善电子台账。二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配备专人对镇政府固定资产进行登记、管理，进一步提高全镇固定资产的管理水平。三是完成2023年各村固定资产清查工作。

33.针对“部分经济合作社收支未入账”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合作社成员、村报账员、会计站工作人员深入学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等，明确财务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提高业务能力水平。二是要求各村严格执行《惠东县白盆珠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实施细则》，确保所有收支都有明确的管理流程 and 责任人。严格执行收支管理规定，确保所有收入及时入账，所有支出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流程，并有合法的凭证支持。

34.针对“应收账款长期挂账未处理”问题。

整改情况：通过多方咨询和求证，尽力解决历史遗留的应收账款问题，同时加大力度追回被违规领取的专项资金。

35.针对“‘三资’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开展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成2023年清产核资工作，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经济“三资”管理。二是制定《白盆珠镇农村集体经济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方案》，逐步清理不规范合同。目前，已完成全镇13个村（居）合同清理，共清理不规范合同32份，完成整改23份，整治完成率为72%。

36.针对“‘四议两公开’执行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开展不定期督查，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二是组织全镇党组织党务工作者进行业务培训，强化全镇党建业务工作能力，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的“三会一课”、四议两公开、党员发展等工作流程。

37.针对“经费使用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全额追回违规发放的补贴资金。二是加强内部控制制度机制建设，不定期开展经费使用督查工作。三是严格对照财经制度进行查漏补缺，进一步完善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流程。各村目前已统一使用特殊交通补贴申请表申报差旅费，进一步规范经费使用的具体操作。四是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的开展，加强纪律教育，提高村干部对经费使用合规性的认识，增强遵守财经纪律的自觉性。

38.针对“劳务外包合同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完善职工清退制度。根据县联席会议小组要求，压

缩 30%劳务外包年预算，并重新签订合同。

（三）关于“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方面

39.针对“党委会议召开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再次学习“三重一大”制度的重要内容和相关规定，进一步夯实领导班子成员对“三重一大”制度的思想认识。下来，将进一步规范党委会议程序，做到会议议题、议程等材料提前收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参会人员。严格按照事先确定的议题和议程讨论问题，落实“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真正做到集体决策、集体负责。

40.针对“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讨论研究”问题。

整改情况：细化“三重一大”具体程序和操作流程，进一步完善决策制度和实施办法，逐步形成决策程序规范、议事规则严密的制度体系。对凡是涉及“三重一大”有关事项，均提请镇党委会议讨论通过后再予以实施。

41.针对“个别工程项目党委前期研究不充分，会议朝令夕改”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对凡是涉及“三重一大”有关事项，均提请镇党委会议讨论通过后再予以实施。二是镇纪检部门定期对“三重一大”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决策的程序性和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2.针对“自我对照检查材料雷同”问题。

整改情况：夯实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实党

组织工作作风建设。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材料的审核，遏制个别领导班子成员对照检查材料内容雷同、照搬照抄的“形式主义”作风。

43.针对“‘三会一课’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加强党建业务培训，组织各党（总）支部党务工作者开展党建业务培训，提升基层党务工作者的业务水平。下来，将根据党务工作需求，持续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强业务指导。

44.针对“村（社区）党组织开展组织生活会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规范“三会一课”记录，切实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镇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每月派出工作人员下沉到各村（社区），实地查看村（社区）基层党建工作开展和落实情况，对存在问题进行面对面指导、点对点整改，要求各村（社区）党组织高标准开好组织生活会，做好基层党建各项工作。

45.针对“党支部书记核心领导作用有所欠缺”问题。

整改情况：发挥好党组织书记在党的建设、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方面的“头雁”作用，进一步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依托“党员进党校三年培训工作”，积极发动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进党校培训，进一步提升党组织书记的思想认识。组织党组织书记参加市、县举办的各类培训班，进一步提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履职能力。

46.针对“党员发展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强化党务工作者的培训，提高业务能力。同时镇党委定期加强检查和指导，严格党员发展程序，确保党员发展工作规

范化。组织全镇村（社区）负责党务干部开展业务培训，对下来发展党员工作进行详细讲解和明确要求。针对发展程序存在问题的党员，经县委组织部开展党建检查后，对相关问题全部登记处理，待县委组织部明确处理办法后再做处置。

47.针对“抓党员学习力度有待加强”问题。

整改情况：加强农村党员的教育培训工作，严格落实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截至2024年第二季度党员进党校培训完成率达69.78%。

48.针对“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不及时”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各村（社区）“两委”干部集中学习《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管理使用细则》，明晰经费使用范畴和要求；镇党建和纪委部门持续加强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方面的监督，定期调度经费使用情况，对村（社区）定期督促，确保每一分钱都及时花在“刀刃”上。

49.针对“村级人才建设力度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常态化开展镇村干部“大储备”工作，2024年目前新增村（社区）书记储备人选3人，村（社区）班子储备人选21人，村小组长储备人选4人。严格开展村组干部后备力量培育储备专项工作，目前，全镇共有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后备人选4人，村（社区）“两委”班子后备力量32人，村小组长后备力量76人。

50.针对“干部任免程序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精准科学选

人用人，从严要求，规范干部任免程序，推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组织组工干部反复学习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熟悉掌握民主测评、民主推荐等程序，并认真统计确认相关表格，抓好干部的政审和有关情况的调查，确保干部信息准确。

51.针对“执行交流轮岗规定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股级干部交流轮岗工作的通知》（惠东组通〔2019〕66号）规定，加大干部交流力度，以激发干部积极性为目的，定期摸排统计干部任职年限，掌握干部轮岗需求。同时，结合上级规定，制定我镇干部交流轮岗制度。

三、下一步打算

（一）坚持责任到人，一以贯之抓好巡察整改工作。深刻认识巡察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将其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上级党委对巡察整改工作的部署要求，增强整改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严格按照整改工作方案，抓好发现问题整改，镇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确保整改责任层层落实。强化监督检查，镇纪检监察部门、镇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监督检查，通过查阅台账、实地督查、专项检查等形式，对整改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全方位扫描。对未整改到位的事项持续跟踪督办，形成监督、反馈、整改、再监督的闭合工作链条。

（二）坚持常抓不懈，全力以赴做好巡察问题整改。镇党委坚

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持续推进整改，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部完成整改任务。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定期开展“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回潮；对还没有完全整改落实的事项，紧盯不放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所有整改事项一个不落、见底清零；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事项，坚持一抓到底，坚决完成整改务求取得实效。同时，主动接受监督，确保巡察整改成效经得起实践和群众的检验。

（三）坚持标本兼治，坚定不移巩固巡察整改成果。以落实巡察整改为契机，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坚持把巡察整改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干部队伍建设，融入主责主业，坚持把巡察整改工作与贯彻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结合起来，与推进全镇工作目标任务落实结合起来，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白盆珠镇各项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52-8286368；地址：惠东县白盆珠镇南二街5号党政和人大办公室；邮政编码：516341；电子邮箱：bpzdzzhb@huidong.gov.cn。

中共惠东县白盆珠镇委员会

2024年11月25日